

证券代码：688317

证券简称：之江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4-040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2/19，由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、总经理邵俊斌先生提议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待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 6 个月
预计回购金额	3,500 万元~7,000 万元
回购价格上限	25.00 元/股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实际回购股数	231.4287 万股
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1.20%
实际回购金额	3,533.13 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13.79 元/股~17.29 元/股

一、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2024 年 2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股份，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，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.00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,5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7,000 万元（含），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

日起 6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二、 回购实施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 2 月 26 日，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，并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（二）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完成本次回购，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2,314,28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92,157,999 股的比例为 1.20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7.29 元/股，最低价为 13.79 元/股，回购均价为 15.27 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,331,332.71 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（三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、回购价格、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，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，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（四）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

三、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2024 年 2 月 19 日，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前，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四、 股份变动表

本次股份回购前后，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份类别	回购前		回购完成后	
	股份数量 (股)	比例 (%)	股份数量 (股)	比例 (%)
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0	0	0	0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194,704,350	100.00	192,157,999	100.00
其中：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2,546,351	1.31	2,314,287	1.20
股份总数	194,704,350	100.00	192,157,999	100.00

注：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，同意对2022年回购计划中回购的2,546,351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，由“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”。本次注销后，公司总股本由194,704,350股变更为192,157,999股，回购股份注销日为2024年7月1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。

五、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2,314,287股，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。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，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、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、认购新股和配股、质押等权利。公司如未能在发布本公告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转让完毕，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，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。

后续，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，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0日